

##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以现场加电话会议的方式召开，现场会议设在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19 层会议室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廖航女士召集和主持，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（廖航女士、曾媛女士因工作原因以电话方式参会，徐国华先生现场参会）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审议，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报告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度合规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# 三、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# 四、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度风险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度资产证券化业务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估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度廉洁从业管理情况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度风险管理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4月29日